

史海钩沉

知味

“多嘴”亦非坏事

◆ 鲍海英

多嘴往往是坏事,但有时也是好事。晚清时期,曾国藩手下有一个小吏,因一句多嘴的话,后来就仕途发达,并官至两广和两湖总督,可谓是官场神奇。

曾国藩平生除了喜欢看书,最大的爱好就是和人聊天。一次晚饭后,曾国藩手下的几位幕僚聚在一起,曾国藩正好无事,便和他们一起聊天助兴。话题不知不觉谈到了世事,谈起了当世的英雄豪杰。曾国藩感慨道:“若论当世之盖世将才,惟彭玉麟和李鸿章耳,吾不及也。”

曾国藩的几位幕僚,平时对他言听计从,顶礼膜拜。知道曾国藩是自谦,其中一位幕僚马上附和说:“大帅何出此言?您与彭、李二大人各有所长,各领风骚也。”在场的另一位幕僚,也赶紧插话说:“彭公威猛,故人不敢欺。”第三位幕僚又接上话:“李公精敏,自然人不能欺。”

第一位幕僚说三人各领风骚,后两位幕僚又分别说了彭玉麟和李鸿章的长处,按理,接下来该有人夸夸曾国藩了。但是,几位幕僚苦思冥想,也想不出该怎么夸夸这位“中兴大帅”,这虽是一时冷场,然而却令几位幕僚如热锅上的蚂蚁,不知如何是好。

曾国藩正等着有人能够接上话来,可等来等去,竟无人能应。于是,他呵呵一笑,说:“大家平时高谈阔论,都是饱读四书五经之人,怎么突然不说话了?我说我确实不及彭、李二人,但对我的评说,我绝不介意,说者无妨,还请你们知无不言。”

幕僚们左思右想,还是答不上来,大厅里空气突然令人窒息。正当大家面面相觑,感到无所适从时,这时,一直守在门边的一个小吏,径直走到曾国藩身边,向曾国藩躬身作揖后,不慌不忙“多嘴”说:“想我曾帅仁德,人不忍欺。”

此语犹如久旱逢甘霖,曾国藩听了,心里非常受用。众幕僚也齐声击掌,个个叫好。这曾国藩虽然心里惬意无比,像喝了蜜汁一样,但他还是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,连连摆手说:“言过其实,实不敢当!”

小吏这一句多嘴的话,为何让曾国藩如此称心,如此受用呢?原来,这个小吏长期在曾国藩身边,熟知曾国藩口中经常挂着“仁德”二字,而小吏说出的话,正是他想说而又不能亲口说出的,只有从别人的嘴里说出来,才会显得更有价值。

因为这一句多嘴的话,曾国藩记住了这个小吏。第二天,曾国藩便向手下:“昨日之小吏为何人?”手下答曰:“此人名叫徐广缙,籍籍扬州,秀才出身,为人谨慎、多思少言。”曾国藩捋了捋胡须,像是自言自语,赞道:“虽为小吏,将来必成大器也!”

为了回报这个小吏,后来,曾国藩升任两江总督时,便在皇帝面前举荐徐广缙任山东道御史。因此人机智,后来又受到道光皇帝称赞,由此升任两广和两湖总督,并被皇帝夸为“贤能柱石之臣”。

因一句“多嘴”的话,徐广缙改变了命运,从一个小吏,把官做到“贤能柱石之臣”,不能不说是一个传奇。

在农村老家,大人总会在房前屋后种点蔬菜瓜果。不起眼的小苗儿慢慢长大,枝繁叶茂,葳蕤多姿,透透迤迤爬得满地都是。而那翠绿肥阔,青须龙卷,黄花灿烂,开得欢实喜人的,便是南瓜花了。

南瓜很普通,也容易栽培,既可当菜又可当粮,农家很喜欢。春丢几颗籽,雨润苗儿壮,不需要特别管理,很快便在春风夏雨的滋润中藤蔓蔓延,碧叶婆娑了。小时不识花,呼作小喇叭,南瓜花不光花朵大,形状也奇特,像金黄色的喇叭,吹奏着农家欢乐,装点着农家院落,也装饰着我们童年的梦。

莫道此花是俗物,有情还是南瓜花。南瓜花含苞待放时,萼冠如钟,往往带着清露的娇羞。就在人们不经意间,一朵朵迎着盛夏的朝阳,仰起了笑脸,举起一片金色的小喇叭,挺立在绿油油的枝叶间,像是散场的无伴奏乐队。南瓜花也有性别之分,并非每朵花都会结瓜。大人说,只有给带组的花蕾授粉后,才能坐胎结瓜。我们也学着大人样,掐下雄花(雄花),将粉粒授给带雌的雌花。听说早上授粉效果好,我们便在清晨带着南瓜秧,一阵忙活。其实,那是大人的心意,想趁早上凉快,热不着孩子,才故意这么说的。我们年幼无知,上苍早已作了精心安排,没有人们的热心介入,蜜蜂在花间嘤嘤歌唱,早充当了传授花粉的“红娘”。后来植

物学知识告诉我们,南瓜花是“不完全花”,雌雄异体同株,雌花下面连着一个椭圆形蚕豆般大小的瓜纽儿,花儿谢了,金黄羽翼焉了,小瓜纽儿脱颖而出,渐渐长大,就是南瓜了。嫩的可炒菜,长老的个个丰硕粗重。几度秋风秋雨,叶枯藤黄,老南瓜便如黄犬卧枕草丛,可爱更可解馋了。这不得不让人想起井冈山民歌中“红米饭南瓜汤,挖野菜也当粮”所唱的战时年代,南瓜更是军民在艰苦卓绝的斗争中不可或缺的一种主食。

南瓜花朝开暮合,灿若金星,饮露迎风,秀色可餐。掐上一把葱花,只要稍加调理,便可制成餐桌上一道道美味佳肴。南瓜花吃法多种多样,清炒或煮汤,制羹或煮粥,凉拌或蒸食,其味清鲜嫩爽,色彩可爱,使人食欲顿增。即使今天,城里酒店也把它当作“绿色食品”推出,着实吸引着想改善一下油腻口味的人们。南瓜花也可入药。它可清除湿热、消肿散瘀,有治疗黄疸、痢疾、咳嗽、痢症等辅助效用,是一种就地取材的真正绿色保健品。名不见经传的南瓜花,虽被人们熟视无睹,但却美意流泻,开得恣肆、狂放、热烈、无私,她是大自然恩赐给乡野百姓的可爱精灵。

还记得,我们从田间捉了蚰子(蝈蝈)回来,装进高粱莛子编就的笼子里后,喂它的主要食物便是

南瓜花。掐几朵鲜嫩的葱花,撕开来塞进笼眼中,蚰子便大快起来。吃饱之后,就放开喉咙欢快地鸣叫不已。南瓜花是蚰子的最爱,再辅以小辣椒刺激一番,这小东西会叫得更欢。

不知《群芳谱》中收未收南瓜花,反正她不在乎。盛开在穷乡僻壤,农家庭院、房前屋后的南瓜花,开出了寂寞的美丽。她不像冬梅夏荷、春兰秋菊,被文人雅士反复吟咏,除了乡野村姐,很少有人会把她戴在发间,更无人将她插入花瓶,但她却平静而旺盛地绽放着。那金黄明丽的花朵,愈是骄阳下愈开得耀眼,尽管无人喝彩也可劲地吹着金喇叭,生生不息,不离不弃,成为夏日乡村别样的风景。南瓜花虽登不了大雅之堂,但是她那“寂寞开无主”的潇洒风姿,她那丰腴淳美的乡野滋味,却流连在我们远去的乡愁乡思之中。

后来离开乡村在城里工作,住过平房也住过底层的楼房,总不忘弄片巴掌大的废地,点种几颗南瓜。但无论多么精心管护,肥足水饱,都没乡下那种花开花落两由之的随意野性,花开得孱弱娇小,果实结实也不多。莫非南瓜也挑剔地域,一如楠之于淮南淮北,对生长环境自有要求?花盆里长不出万年松,看来南瓜也钟情于乡野,城里隙地上种的终归逊色不少。



夏日时光(国画) 贾发军

朝花夕拾

故乡的味道

◆ 孙逗

总是时不时想起小的时候,在老家村里的生活。

那时穿的粗布衣服,不是太大就是太小。太大,是妈妈新给做的,为的是让多穿两年。小孩子嘛,长得快,那时钱紧,家庭生活也不富裕,做件衣服就要起码穿三年。至于太小吗,那定是哥哥姐姐穿过的。即使破了也没有关系,妈妈手巧,打个补丁是正常不过的事。

不到上学的年龄,就整天晃在村里。不是跟在妈妈身后当小“尾巴”,就是东家、西家的找同龄的小朋友玩。兜里揣着几毛钱,流着鼻涕向小朋友炫耀,我有十一毛钱钱了。小朋友哥哥及时纠正,十一毛,那是一块一。

一块一对于一四岁的孩子来说,那相当于一笔巨款了。村小卖店里卖的糖球,花花绿绿的,一毛钱能买十个。不过妈妈告诉我了,小孩子不能自己在背着父母的情况下乱买零食吃。否则就成了馋猫丫头,长大要嫁不出去的。

我那时很听父母的话。父亲在县城上班,微薄的工资要养活一家好几口,还有老家的奶奶。妈妈总是把钱舍不得掰成几瓣花,就那样,我家还是只有在来了亲戚的情况下,才能吃到白面食物。

村里来了卖瓜果梨桃的,邻居家孩子们会瞬间把货主包围住。大人给买不买的吧,都会眼巴巴地一直等货主出了村,目光送出老远才散。我妈则是把我们几个娃留在家里,不让我们出门口。妈妈跟她说,不能惯得我们一听门外来了卖吃的,就朝外奔,围住人家卖货的是很难堪的。不过我妈每次去镇上赶集时都会或多或少地给我们买点小吃食。她自己则一点都不吃。我们把好吃的强塞到我妈嘴里,她只是象征性的吃一点,说她可不爱吃这个了。

傍晚时分,家家户户屋顶炊烟升起。过不多会儿,村里就有稚嫩的童音高声叫起:爸爸,回来吃饭了。这个童音刚落,就会有一两个或者更多个稚嫩的童音在村庄里的四处响起:知道了!

先前叫爸爸回家吃饭的那孩子不干了。会骂他声的孩子。管他声的孩子也会还嘴。于是,一场不见面的高空喇叭开始拉开帷幕。直到听到一个大人的声音出来训斥自己家的孩子,那几个参与的孩子也就顺势熄火。各回各家。

到了上学的年龄,穿着那或大或小的衣服,背着妈妈现缝的书包去村小上学。后面一不留神,就会被家里养的狗跟了脚。自己进教室坐到座位上,发现同学们哗啦啦大笑。抬头往讲台上一看,吓一跳。自家那调皮捣蛋的土狗,正直直地站在讲台老师站立的位置上,朝下眺望。赶紧去赶去驱去逐,它才极不情愿一步三回头地回家去。

不过它从不忘记。等放了学回家,大老远的,就会看到它摇晃着小尾巴颠儿颠儿地跑过来了。把书包套在它的脖子上,一起回家。

新书架

《重返19次人生》

◆ 朱亚光

38岁的柔伊积极备孕却屡败屡战,身心饱受折磨,与丈夫艾德的婚姻濒临崩溃。一个寻常早晨,他们大吵一架,艾德摔门而出,却没想到,这会他们生命中最后一次对话,艾德在车祸中丧生。柔伊昏迷后醒来,发现自己竟然离奇地回到18岁,与艾德初遇。面对这个她一度憎恶的男人,她是选择重温初恋的美好,还是选择逃避,还是改写命运的选择?重返19次人生的柔伊发现所有的事情并非自己所见所想的那样……

如果时光能够倒流,你想回到生命中的哪一刻?

你是否后悔人生某一刻的决定?你是否想重温或找回某个珍贵的人生记忆?你是否想过如果当初不那么选择,也许现在人生是另一番模样?但生命最大的精彩就是不可预期,像硬币的两面,紧密相连,而我们大部分人,其实只看到其中一面。显然,柔伊的故事,就是要帮我们看到人生的另一面,并且学会在当下微笑。人们常犯的错误,就是把很坏的脾气和很糟糕的一面给了亲近和爱的人。我们无数次想要回到过去,却不知当下,其实已身在极大的幸福中。

灯下漫笔

男人四十

◆ 王小渠

错过的美人,回望,洒洒无岸,云深不知处。

男人四十,最尴尬的是被问及和介绍自己的年龄,上有老下有小,生活压力空前;历尽辛酸磨难,成功喜悦未尝;事业起步伊始,雄心壮志未酬;掐断青春尾巴,人生重新开端。曾经看到过这样一番话:“四十岁的男人如果现在没有钱,那么以后别再有钱了;四十岁的男人如果现在没有权,那么以后也别想有了;四十岁的男人如果现在没有家,那么以后也别想有了;四十岁的男人如果现在没有健康,那么以后也别想有了;四十岁的男人如果现在没有理想,那么以后也别想有了。”

时间停驻,年龄冻结,古往今来,人之大愿。南怀瑾说:“长生不死,是人最大的欲望。所谓长生,不是肉身的长生,是精神生命的写意和永恒。”道家的《阴符经》上记载:“绝利一源,用师十倍。”封闭了其中一处,集中于另一处,就能使力量加强十倍。如果不

连载



听你的话嘛!你委屈了孩子人家看出来了,你没有看出来嘛!该服人处且服人!”

“中中中,我只说我不道歉,又没说让你道歉!你爱道歉你道嘛,我又不反对!反正我是为他们俩好,他们要是不领情,长大了把我撵出来也认了!只要他们不怕坏良心!”

何发顺劝老婆:“树大自直。小时候偷个钱,大了自然就好了。我小时候也拿过家里的东西……”

老婆一听恼了:“树大自直?用功还小吗?再有俩月他都十一了!你要是不硬起手来,就别想着他会改。你要是真硬起来吧,看看,他不回来了你还惦记!你说说,做爹娘的咋冤冤呢!上辈子欠他的吗?王八蛋孩子,非得把爸妈气死不中!离家出走?有本事他一辈子不回来!”虽然嘴硬,话一出口,便伤住自己了,不争气的泪水不由得流了下来。

桌上的电话忽然响了。何妈擦擦眼泪连忙去接:“他姑啊……啥?用力在你家理?他咋跑你家去了?……啥啥?是用力你家的?你叫他接!……不敢?我是老虎吗?中,中中,我不打他!”何妈放下电话,坐下来一拍大腿:

“咋回事?”丈夫问。

“这钱是小儿儿偷的!”

“是吗?不是老大?”

“承认了。怕回来挨打!”

“我说树大自直嘛!冤枉老大了吧!”

“那你说小孩儿咋恁能哩,他

咋能想起来把钱藏他哥兜里!”

“贼有贼智。你生的孩子聪明嘛!”丈夫说。

何妈骂起来。忽然想起另一个孩子:“喂,大孩儿呢?他可是两顿没吃饭了!你打个电话问问,看他去没去他姥姥家。”

何妈用力没去姥姥家,他在高虹处吃了午饭。他哭了。如果说此时的泪水是因为感动,那么,当他一哭而不能自己时,后边的眼泪就是难过与羞愧了。十一岁的男子汉,大半截的个子了,却被父母从家里赶出来。他越想越痛,真的决心不再回家了。“高老师,我想好了,我一边打工一边上学!”他被自己的决心感动,泪水更多了。

高老师决定做个家访。她选择在傍晚,正是何用功、何用力兄弟俩都没有回家的这个傍晚。家访很成功。本来就是冤枉了人,何爸何妈态度诚恳,表示愿意向何用功道歉。当高老师走出何家的时候,夫妻俩送了半条街。

回到家,何发顺余兴未消:“高老师说得有理,家长有错的时候也得向孩子道歉。咱以前咋没

想到过这个呢!”

何妈是这样的人,最见不得当着她们的面表扬别人,尤其见不得当着她们的面表扬别的女人,更尤其见不得是丈夫当着她的面表扬的女人。一听丈夫的话,立即表明态度:“要道歉你道去,我就是不道!天下没不是的父母。就是再不是,也是为的孩子好!有啥歉可道的?”

“刚才你还说同意呢,现在倒又不同意了!”

“刚才才是刚才,现在是现在。老师在哪儿,我能说不道歉?凑个趣儿罢了!说实话,我还真不能同意她说的。她一个大姑娘家,肚子都没有疼过,她知道咋带孩子啊?”

“人家是没生过孩子,可人家学的就是教育孩子专业。”

“那我也不相信!没生过孩子,没养过孩子,她会教好孩子?”

“妇产科的男女大夫他不会生孩子,可他知道孩子是咋生的。你找他看病干啥呀?”

“抬杠的不是?”老婆急了。

“何爸无奈地一笑:“不是我抬杠,你的儿子就是听人家的话,不

制一枚泥章。你想想,这次钓鱼,要不是他们参加,那一场臭水就把鱼毒死了。刻枚泥章做个纪念!”

心明的手探身摸摸着:“哥,你的名字咋不对呀?”

“不对?”大强接过来看了一眼,笑了,说:“这章上的字和你学认的字是不一样的。”

“为啥不一样?你不是说世界上的字都一样吗?”

“你认的字是正着的。章上的字必须反着,这样,往纸上一印,反着的字就变成正着的了!”

三个人全笑起来。

院里的羊叫了,心明不唱歌了,撵着草去喂羊,嘴里数着奶奶的“曲儿”:“羊,羊,跳花墙,抓把草,喂你娘。”

大强的章刻好了,套在一起的四条鱼纷扰地围着“范大强印”四个字。

心明回来了,伸手一摸哥的印章:“哥,这周围是什么?好像是鱼啊?”

“我妹真聪明!四个边框是四条鱼。”

“为啥要刻鱼?”

“我想给班里的同学每人烧